



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政策研究室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於2016年6月13日第512/E413/V/GPAL/2016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2016年5月27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16年6月14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為合理配置公共房屋資源，本局於今年6月已委託學術研究機構開始研究本澳的居住狀況，了解實際公共房屋需求，預計於2017年完成住屋需求研究最終報告，作為制定長遠公共房屋政策的參考依據。
2. 《人口政策研究報告》的相關研究建議是基於2014年第三季的數據而提出，僅供上級及執行部門參考。現階段，面對內外環境的變化，結合實際情況，《澳門特別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(2016-2020年)》提出了未來將“積極規劃增建公共房屋資源，加強居民基本居住保障。充分發揮市場調節機制，滿足居民多層次的住屋需求。重視優化房屋供求結構，通過市場調節與政策引導相結合，逐步減少空置樓宇的存量，以提高居民的居住水平。”同時，該規劃還提出“致力促進房地產市場健康發展，完善相關法律法規，簡化行政程序，提高行政效率，持續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房屋局
Instituto de Habitação

完善市場經營環境”的政策方向。

房屋局局長

山禮度

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